

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附加意外伤残保险(互联网专属)费率表

一、年基准费率

0.039%。

二、调整系数

(一) 赔付率调整系数：根据近三年赔付经验确定此系数取值，无近三年经验的，根据近一年或两年的经验确定此系数取值，无历史赔付经验的，此系数取值为 1 。

经验赔付率	调整系数
(0%， 20%]	0.3-0.5
(20%， 40%]	0.5-0.7
(40%， 60%]	0.7-1.0
(60%， 80%]	1.0-1.3
>80%	1.3-1.5

(二) 年龄调整系数：根据被保险人年龄，确定此调整系数。

被保险人年龄	调整系数
50 周岁以下（含 50 周岁）	0.5-1.0
50 周岁—70 周岁（含 70 周岁）	1.0-1.2
70 周岁（含 70 周岁）及以上	1.2-2.0

(三) 参保人数调整系数（仅团险适用）：按照投保团体的总人数选择相应的调整系数取值。个人业务时，此调整系数

取值为 1。

参保人数（人）	调整系数
(0, 50]	1.10
(50, 100]	1.00
(100, 300]	0.90
(300, 500]	0.85
(500, 1000]	0.80
(1000, 3000]	0.75
>3000	0.70

（四）投保比例调整系数（仅团险适用）：根据同一组织中参保的被保险人数与该组织整体人员数的比例，选取相应的调整系数取值。个人业务时，此调整系数取值为 1。

投保比例	调整系数
(0%, 30%]	1.2-1.1
(30%, 50%]	1.1-1.0
(50%, 70%]	1.0-0.9
(70%, 100%]	0.9-0.8

（五）续保调整系数：根据客户续保年数，确定此调整系数取值。

连续投保年数	调整系数
连续投保 5 年及以上	0.8
连续投保 3 至 4 年	0.85
连续投保 2 年	0.9
新保	1.0

（六）互联网渠道费用调整系数：根据不同互联网渠道费用率的使用情况和利润率的情况，使用公式对费率进行调整。设费用率与利润率之和为 x ，则此调整系数取值等于 $(0.60)/(1-x)$ ，若为个人业务，则 x 取值范围为 0~40%（其

中 35%为费用率、5%为利润率)，若为团体业务，则 x 取值范围为 0~30%（其中 25%为费用率、5%为利润率）。

（七）核保人调整系数：核保人根据核保标准，对被保险人常住地治安状况、被保险人是否从事风险活动、自身风险管理水平等状况进行综合评估，并根据评估结果，确定此调整系数的取值。

风险管理水平	调整系数
核保评估较好	[0.7,0.9]
核保评估一般	(0.9,1.1]
核保评估较差	(1.1,1.3]

（八）职业调整系数：承保时根据保险人职业分类表进行判断分类。

职业类别	调整系数
1-5	0.7-1.0
6-S	1.1-1.3

注：上述职业分类以投保时保险人官方公布的职业分类表为准。

三、保险费计算

每一被保险人保费 = 保险金额 × 年基准费率 × 赔付率调整系数 × 年龄调整系数 × 参保人数调整系数（仅团险适用） × 投保比例调整系数（仅团险适用） × 续保调整系数 × 互联网渠道费用调整系数 × 核保人调整系数 × 职业调整系数

总保险费 = Σ 每一被保险人保险费

四、短期费率

按日比例。